

转口贸易转口仓储简介-浩通

| | |
|------|--------------------------------------|
| 产品名称 | 转口贸易转口仓储简介-浩通 |
| 公司名称 | 深圳浩通进出口代理有限公司 |
| 价格 | 4500.00/件 |
| 规格参数 | 转口贸易:如何转口 保税区转口:怎样转口 转口流程:转口报关 |
| 公司地址 | 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深圳出口加工区成城发工业园A栋609号（注册地址） |
| 联系电话 | 13267046660 13028866399 |

产品详情

一直以来，相关部门针对转口贸易收支特点，在保证经常项目可兑换的前提下多措并举

为了节省时间，请来电咨询于经理！

主营：转口,转口贸易,保税区转口,转口流程,如何转口,怎样转口,转口报关，欢迎来电微信咨询!

转口,转口贸易,保税区转口,转口流程,如何转口,怎样转口,转口报关

转口贸易与倒挂具体什么关系？

现货市场中，融资商的交易行为是理解乙二醇“价格倒挂”现象的关键。转口贸易是融资需求型贸易的重要方式或者说升级方式。所谓转口贸易的操作基本流程如下：
a一国内公司通过设立境外公司进行买卖操作；
b一国内公司向国外贸易商或供应商买入一单乙二醇，美金价结算，付款方式为远期信用证；在开证后，公司只需支付一笔信用证保证金，而无需立即付款，实际付款口期为信用证到期口，实际可通过福费廷操作，支付利息延期付款（一般可延期1-3个月）；
c一国内公司将此单货物转卖给自己的境外公司（内部单据流转），并以境外公司名义进行销售，美金价结算，收款方式也为远期信用证；在收证后，公司通过向银行支付费用的方式，在信用证到期之前提前收取了货款。
通过如上a--b--c的操作，以90天远期信用证为例，境外公司交单对方承兑后，通过押汇，支付给收证行利息以提前得到该笔货款并通过T/T方式汇入国内公司。该笔资金的偿付口期一般为提单或D/O口期后90天，实际通过福费廷方

式，实际付款可以继续延期30-90天。这意味着，国内公司通过该笔操作，从银行处获取了一笔为期三个月甚至更长时间的无抵押**款。该笔“无抵押**款”的总额约为该笔乙二醇的货值额，减去支付的银行费用及银行保证金。

实际上，b步骤中，公司还可以通过向银行支付额外费用的方式推迟实际付款的口期。我们将公司为获得上述所称的无抵押短期**款，通过转口贸易所需要支出的成本称为转口成本，转口成本包括了倒挂额和向银行支付的费用两个部分。当转口成本小于公司向银行融资成本时，在有融资需要时，公司便有进行转口操作的积极性。在了解了转口贸易的操作方式后，我们便可以理解乙二醇“价格倒挂”的现象。通过上面的分析可知，“价格倒挂”的可接受程度取决于融资成本与转口操作所需支付的成本，也就是说在满足如下情况时，倒挂可接受：

$P_{\text{美金折算价}} - P_{\text{人民币价}} \leq \text{融资成本} + \text{支付的费用}$

为世界自由贸易，破除贸易壁垒而努力！

“叮咚！”我拿起手机一看，有人加我微信：岁月静好，备注了“咨询转口”的字样，嗯！通过。

岁月静好：你好，你这边是做转口贸易的吗？

我：你好，是的，你是有货物需要操作转口吗？

岁月静好：是的，水槽转口是怎么操作的？费用多少？

我：是出口到哪里的？

岁月静好：墨西哥

.....

美国：反倾销税76.53%，反补贴税：8.61%

加拿大：反倾销税103.1%，反补贴税：264.94人民币/件

澳大利亚：反倾销税49.5%，反补贴税：6.4%

墨西哥：普遍反倾销税为5.40美元/公斤

哥伦比亚：反倾销132%

南非：中国普遍：62.41%

转口贸易套利主要是跨币种、跨市场套取汇率/利率差。根据对2010年以来以跨境人民币结算的转口贸易收支额和全部跨境人民币结算额及各年度占比的数据分析，2014年境内企业转口贸易人民币结算量折合3167亿美元，占同期跨境人民币结算量的17.8%，为历年*高；而在要求同一币种结算后，人民币结算占比大幅下降下降了10个百分点（见图4），跨币种套利特征凸显。

而对2012年以来转口贸易收支差额、境内外汇差、境内外利差月度数据的分析则显示，转口贸易收支差额与境内外汇差变化的相关度为-0.61，与境内外利差变化的相关度为0.41（见图5），跨市场套利明显。

当前转口贸易的监管难点

一直以来，相关部门针对转口贸易收支特点，在保证经常项目可兑换的前提下多措并举，力争堵住转口贸易违规套利的渠道。一是规范转手买卖外汇收支，要求同一笔离岸转手买卖应在同一家银行网点、采用同一币种办理收支结算。二是加大打击力度，2013、2014、2016年分别开展了打击非法转口贸易的专项行动，重点是重复使用、伪造、变造货权单据等虚假转口贸易行为。三是强化银行展业自律准则，要求银行加强转口贸易真实合规审核。四是加强典型案例宣传，近两年共对外公布11起转口贸易违规案例，警示市场主体合规经营。

随着管理和打击力度的加大，转口贸易违规行为已大幅收敛，但同时又衍生出了一些新特点：一是套利模式改变，由套取不同币种的汇差、利差模式，演变为以套取境内外利差甚至同一币种利差为主。如通过采用“大额存单质押+90天以上美元信用证/海外代付+境外贴现融资汇入”模式，套取境内大额外币存单利率与境外信用证贴现/海外代付利率之差，3—5天为一周期，循环操作，不断放大套利资金规模。二是套利载体改变。经过专项行动打击，“假单证、假业务”的情况大幅减少，但“真单证、假业务”甚至是“真单证、真业务、真套利”的模式增多。这类转口贸易所用单证，是由与境内不法企业相互勾结的境外大宗商品平台交易商提供的货权凭证，信息真实，可代办信用证贴现。由于单证表面信息真实，银行的一般性审核无法判断、识别其交易的真假。在后续案件检查处理过程中，也同样会面临诸多困难。

难点一：定性难。根据现行规定，对转口贸易，银行应审核合同、发票、运输单据、货权凭证等，但只要求对单据表面的真实性负责，并未明确要求银行须通过货权凭证证明转口贸易企业拥有货物物权。而在案件查处时，则需要实现穿透式监管，透过单证来证明交易虚假。如提单真实但没有参与贸易链条，或者以货代提单、空运单、仓储协议、D/O（提货单）、LOI（Letter of Indemnity 损害赔偿保函）等凭证开展转口贸易，企业根本无法拥有货权等情况。但像以LOI作为凭证，就很难进行判断。LOI是转口贸易交易上家向下家出